(上接B131版)

023.60万元,公司已将其中36,895.12万元节余募集资金划转至新开立的“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专项账户;剩余节余募集资金7,128.48万元留存于超募资金账户。“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8,031.87万元暂存于超募资金账户。

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94,239.26万元(其中超募资金21,263.15万元)(不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总计约81,561.84万元(含累计获得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及汇兑损益净额)。(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使用本次节余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项目概述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公司本次计划使用本次节余募集资金10,960.40万元投资建设浙江生产基地光通信产品扩产项目。本项目通过装修13,200.00平方米生产车间,并采购一系列先进的机器设备、辅助设备等用于公司光通信产品的生产,整体提升公司光通信产品的产能,扩大公司生产规模。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进一步扩大光通信产品产能,满足客户的制造与交付需求,并为进一步开发市场提供产能支持,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可持续发展。本次新建项目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新建募投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1、项目名称:浙江生产基地光通信产品扩产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春生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生电子”)

3、项目实施地点: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虹桥镇霞兴路99号

4、项目建设内容:装修13,200.00平方米生产车间,并购置安装相关设备

5、项目建设周期:本项目建设周期为24个月

6、项目投资资金及来源: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人民币10,960.40万元,“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5G零部件扩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共25,160.35万元,本次拟使用上述节余资金中的10,960.40万元。

7、项目投资构成及预期经济效益具体如下:

项目总投资10,960.4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7,717.74万元,包括生产厂房装修924.00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6,194.33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27.72万元,预备费571.69万元;以及铺底流动资金3,242.66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	占项目总资金比例
1	建设投资	7,717.74	70.41%
1.1	生产厂房装修	924.00	8.43%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6,194.33	56.52%
1.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7.72	0.25%
1.4	预备费	571.69	5.22%
2	铺底流动资金	3,242.66	29.59%
	项目总投资	10,960.40	100.00%

项目预期经济效益:项目主要产品为光通信产品,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44,036.00万元,投资回报率为44.76%,内部收益率为16.38%(税后),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8.17年(含建设期)。

上述项目经济效益分析数据是基于目前市场状况及成本费用水平估算的结果,不作为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正式承诺,不排除由于市场风险、行业风险及不可预见的其他风险对项目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可能性,存在估算数据与实际有较大差异的可能。

(三)新建募投项目可行性分析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扩大公司光通信产品产能

近年来,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快速发展,公司客户对光通信产品的需求快速增长。为把握算力基础设施建设和光通信行业发展的机遇,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在全资子公司春生电子投资产能扩建项目,计划装修13,200.00平方米生产车间,并购置安装相关设备,进一步提高公司光通信产品的产能,满足下游客户快速增长的订单需求。

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将新增光通信产品生产线,进一步提升公司光通信产品的产能,提高公司光通信产品的供应能力与服务能力,增强公司订单承接及交付能力,进而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光通信市场的竞争地位,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提高公司光通信产品的制造能力

随着数据中心持续向更高速率、更低延时方向演进,公司客户对光通信产品的尺寸公差、表面精度、一致性及稳定性等核心技术指标提出更高的标准。因此,公司光通信产品需要向高精度、小型化、集成化方向迭代升级。

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计划购置一系列先进的精密加工、检测及智能化生产设备,新增标准化生产线,优化厂区产线布局,升级产线的自动化、数字化,提升整体生产协作效率,有助于公司应对行业技术升级趋势并提高承接客户高端订单的能力。

(3)优化公司生产布局,提升公司场地利用效率

近年来,公司光通信产品业务规模和订单体量持续扩大,光通信产品生产规模持续增长,公司现有生产模式和场地布局已难以满足光通信业务日益增长的发展需求。

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将对春生电子的部分车间进行洁净化装修,建设满足光通信产品产线的生产车间,充分发挥现有厂房的价值,提升现有厂房的使用效率,优化整体生产布局。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优质的客户资源

公司凭借稳定可靠的质量控制体系、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精细化成本管理、高效交付能力与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通过客户长期、严格的资质审核、产品验证与现场认证,已成为多家境内外知名企业的合格供应商,建立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坚实的市场基础。同时,随着算力基础设施建设的快速推进,市场对于光通信产品的需求稳定增长,公司在手订单及中长期意向订单随之增长,为本次项目产能消化提供了有利条件。

(2)公司拥有丰富的扩产经验

近年来,公司深耕光通信领域,具备丰富的海内外生产基地扩产实施经验,已先后在深圳、越南生产基地实施扩产建设工作,积累了从车间规划、设备采购安装、产线调试到爬坡量产的全流程扩产经验。公司将充分发挥在光通信领域的生产制造能力,在产品设计环节能快速适配客户的定制化需求,并快速投入批量化生产,在质量管控环节建立覆盖全生产流程的标准化质检体系。

因此,公司在产品扩产等方面的经验积累和沉淀,保障公司产线的建设,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有利条件。

(3)公司具备成熟的技术积累与生产管理能力

公司具有多年的行业经验积累和沉淀,已建立完善的产品研发、精密制造、光学耦合、可靠性测试体系,拥有稳定的核心技术团队、成熟工艺路线与标准化生产管理流程。同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质量控制制度,并在人员和设备方面进行了大量投入,对产品质量实施了全程监控,能够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因此,公司将充分利用丰富的技术积累和完善的生产管理体系,顺利完成产线扩产,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有利条件。

3、项目实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市场需求不及预期的风险

当前数据中心及通信网络建设带来的光通信产品需求增长快速,各大云厂商资本开支持续增加,公司光通信产品业务与光通信行业市场需求高度相关。若未来全球云厂商资本开支、光纤连接应用及数据中心建设进度不及预期,或相关行业支持政策发生调整,以及新技术、新产品加速迭代导致下游应用领域需求缩减、市场规模增速放缓,存在新增产能无法及时消化、产能利用率低于预期的风险,进而影响项目预期收益。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市场动态,跟踪客户订单意向,动态调整产能投放节奏,实行柔性化排产,同时丰富产品品类,提升产品的附加值。

(2)募投项目建设实施进度的风险

本项目实施的主要内容包括车间装修、生产及测试设备采购、安装调试等工作。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受工程施工进度、设备交期、供应链波动、施工协调、环保消防验收等因素影响,存在项目建设周期延长、投产时间滞后于计划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充分应用深圳、越南生产基地扩产累积的项目管理经验,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统筹项目实施进度,争取项目按期投产。

(3)募投项目产能未能有效消化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达产销量是根据公司客户的采购预测需求量和下游市场发展前景测算,具有一定合理性。公司具备与本次募投项目相关的技术、人员及运营管理经验,且部分产品已实现销售。但如果未来客户需求或行业发展不及预期,且公司未能有效开拓其他客户,本次募投项目将存在产能过剩,从而造成公司未来出现产品价格下降、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实时关注市场、产业及技术等发展趋势,为项目的顺利开展做好多方面准备。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业务结构,不断开拓市场,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四)新增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情况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同时,为确保募集资金规范管理和使用,保障募投项目实施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财务部门办理与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相关协议及文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并将上述拟使用的节余募集资金转入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专户管理。

三、本次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是基于公司对主营业务相关的光通信产品近期市场变化及客户对产品需求而做出的谨慎、合理决策,有利于扩大公司光通信产品产能,提升公司光通信产品的制造能力,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方向和发展战略。

本次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影响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积极加强对本项目建设内容和进度的监督管理,从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四、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经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浙江生产基地光通信产品扩产项目事项是基于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浙江生产基地光通信产品扩产项目,有利于扩大光通信产品产能以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及财务部门办理募集资金专户与本次新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相关协议及文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浙江生产基地光通信产品扩产项目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事项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浙江生产基地光通信产品扩产项目相关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85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议案》,公司拟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及超募资金(含利息收入)合计23,805.07万元,用于增加“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投资金额,项目投资总额将由36,895.12万元,增加至60,700.19万元,主要用于新增建设生产厂房及厂区内配套附属建筑设施,实施装修工程,并购置生产设备。本次增加的投资金额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募投项目“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5G零部件扩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含利息收入)合计23,805.07万元。

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概述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22号)核准,公司于2023年7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17.03万股,每股发行价为57.66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5,493.95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16,569.21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168,924.74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7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3]518Z0096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金额	项目建设期	预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	40,703.32	2年	40,085.95
2	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	25,489.77	2年	25,489.77
3	5G零部件扩产项目	21,994.49	2年	21,729.90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030.25	2年	15,912.21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7,000.00	-	27,000.00
合计		131,217.83	-	130,217.83

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5,493.95万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不含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16,569.21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8,924.74万元,其中超募资金为人民币38,706.91万元。

2023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3年7月17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024年2月5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深圳西可实业有限公司52%股权的议案》,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基础,经双方协商一致,以深圳西可实业有限公司整体估值贰亿伍仟万元人民币,确定目标股权转让价格,成交价格一亿叁仟万元人民币。

2025年7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转至超募资金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5G零部件扩产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26年7月7日,同意公司对“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转至超募资金账户。2025年7月30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转至超募资金账户的议案》。

2025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5年8月18日召开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8,029.47万元(或等值外币)投资建设“越南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扩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线和丰富产品类别,扩大产能以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

2026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6年6月30日预先投入“越南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859.43万美元。

2026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7月23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及转至超募资金账户的议案》,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募投项目“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5G零部件扩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予以结项。本次结项形成节余募集资金合计44,023.60万元,公司已将其中36,895.12万元节余募集资金划转至新开立的“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专项账户;剩余节余募集资金7,128.48万元留存于超募资金账户。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金额	预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2026年9月30日已使用募集资金	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	40,703.32	21,082.58	21,082.58	已结项	2026年7月
2	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	25,489.77	25,489.77	8,434.42	已结项	2025年7月
3	5G零部件扩产项目	21,994.49	10,932.84	10,932.84	已结项	2026年7月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030.25	4,704.93	4,704.93	已结项	2026年7月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7,000.00	27,000.00	27,821.34	103.04%	/
6	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0	36,895.12	0.00	0.00	2028年7月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31,217.83	126,105.24	72,976.11		/
超募资金投向		预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尚未确定用途的超募资金		7,677.44				
2.现金收购子公司		13,000.00		13,000.00	100%	/
3.越南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8,029.47		8,263.15	45.83%	2027年7月
合计		/		94,239.26		/

注:“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5G零部件扩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形成节余募集资金合计44,023.60万元,公司已将其中36,895.12万元节余募集资金划转至新开立的“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专项账户;剩余节余募集资金7,128.48万元留存于超募资金账户。“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8,031.87万元暂存于超募资金账户。

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94,239.26万元(其中超募资金21,263.15万元)(不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总计约81,561.84万元(含累计获得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及汇兑损益净额)。(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本次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具体情况

公司拟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及超募资金(含利息收入)合计23,805.07万元,用于增加“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投资金额,项目投资总额将由36,895.12万元,增加至60,700.19万元,主要用于新增建设生产厂房及厂区内配套附属建筑设施,实施装修工程,并购置生产设备。截至2026年9月30日,“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暂未进行募集资金投入。

(一)本次拟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及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战略规划,结合行业与市场发展情况,公司本次计划将新增建设生产厂房及厂区内配套附属建筑设施,实施装修工程,并购置生产设备。本次新增后,项目计划新建生产厂房及厂区内配套附属建筑设施共112,560.00平方米,同时,公司将增加购置及安装相关设备。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进一步丰富产品结构,满足客户的制造与交付需求,并为进一步开发市场提供产能支持,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可持续发展。本次新建项目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具体项目投入增加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调整前投资金额	调整前占项目总资金比例	以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追加投资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占项目总资金比例
1	建设投资	30,826.38	83.55%	22,840.93	53,667.31	88.41%
1.1	生产厂房及厂区内配套附属建筑设施建设	9,372.00	25.40%	14,828.40	24,200.40	39.87%
1.2	生产厂房及厂区内配套附属建筑设施装修	4,260.00	11.55%	5,020.00	9,280.00	15.29%
1.3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14,783.15	40.07%	1,150.00	15,933.15	26.25%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27.80	0.35%	150.60	278.40	0.46%
1.5	预备费	2,283.43	6.19%	1,691.93	3,975.36	6.55%
2	铺底流动资金	6,068.74	16.45%	964.14	7,032.88	11.59%
	项目总投资	36,895.12	100.00%	23,805.07	60,700.19	100.00%

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后,项目预期经济效益:项目主要产品为精密零部件等,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119,363.64万元,投资回报率为24.90%,税后内部收益率为12.61%,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8.57年(含建设期)。

上述项目经济效益分析数据是基于目前市场状况及成本费用水平估算的结果,不作为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正式承诺,不排除由于市场风险、行业风险及不可预见的其他风险对项目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可能性,存在估算数据与实际有较大差异的可能。

(二)本次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可行性分析

1、本次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必要性

(1)扩大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产能,满足下游市场发展需求

为应对客户日益增长的订单及交付要求,充分把握行业的发展机遇,公司依托自有工业用地,增加募集资金投入,新增建设生产厂房及厂区内配套附属建筑设施,实施装修工程,并购置生产设备。本次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生产制造能力,提高公司主营产品的供应能力与服务能力,增强公司订单承接及交付能力,进而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相关市场的竞争地位,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优化长期生产布局,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求

目前,公司在深圳的生产场地使用已趋近饱和,现面临后续产能持续扩张的需求,同时,外租厂房增加公司的生产管理成本及相关费用。因此,公司使用自有工业用地建设生产基地,增加厂房建设、装修及设备投入,是基于公司中长期战略对产线布局的优化,有利于公司提高生产的稳定性,改善生产环境。

2、本次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可行性

近年来,公司主营业务所处行业呈现出蓬勃发展的态势,公司已与核心客户建立稳定合作,在手订单、意向订单可为新增产能提供支撑。此外,公司在产品研发、设计、生产等方面的经验积累和沉淀,保障公司产品和技术的先进性,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有利条件。

项目实施地块为公司自有工业用地,土地权属清晰,公司拥有同类厂房建设、车间装修及产线建设经验,保障工程施工、洁净装修、设备安装调试有序推进,具备工程实施可行性。

3、本次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产品研发与技术迭代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次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需要增加厂房及厂区内配套附属建筑设施建设及装修,购置设备用于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扩产,产品应用覆盖各类通信电子、消费电子、工业自动化等领域。相关行业技术升级迭代速度较快,若公司对行业及客户需求趋势判断出现偏差,新增产线对应的工艺、产品未能及时适配技术路线变化,产品无法获得客户认证,则本次项目形成的设备存在产能、技术过时、产品被替代的风险,项目预期效益面临不及预期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持续跟踪下游行业技术与客户需求变化,完善研发体系,依托本次新增产线开展新工艺、新产品验证;厂房及设备选型预留产线升级改造空间,持续保障研发投入,动态调整研发方向与技术储备,维持产品技术竞争力。

(2)募投项目产能未能有效消化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达产销量是根据公司客户的采购预测需求量和下游市场发展前景测算,具有一定合理性。公司具备与本次募投项目相关的技术、人员及运营管理经验,且部分产品已实现销售。但如果未来客户需求或行业发展不及预期,且公司未能有效开拓其他客户,本次募投项目将存在产能过剩,从而造成公司未来出现产品价格下降、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实时关注市场、产业及技术等发展趋势,为项目的顺利开展做好多方面准备。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业务结构,不断开拓市场,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三、本次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及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是公司基于当前实际经营环境、行业发展趋势以及项目具体实施情况所做出的审慎决策,能够满足公司产能扩充需求,有利于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匹配公司战略布局与业务推进节奏,符合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方向和发展战略。

本次拟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及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影响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积极加强对本项目建设内容和进度的监督管理,从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四、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经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事项是基于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及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事项,有利于扩大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产能以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财务部门办理与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的事项,并将上述拟使用的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转入“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专户管理。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及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事项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及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相关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86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26年11月9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1月9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3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马山头社区致尚科技园A栋一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增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增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上述议案经公司2026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2、议案1、议案2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4涉及独立董事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3、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会决议的参与度,公司将对中小股东的投票表决情况单独统计,并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填写附件三《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参会登记表》,并采取邮寄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务必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有效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到场。邮件或电子邮件须在2026年11月5日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部办公室,或发送至公司邮箱。

2、登记时间:2026年11月5日9:00-12:00,14:0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马山头社区致尚科技园A栋一层公司会议室。

4、会议联系方式

邮编:518106

联系人:陈丽玉

电话:0755-82026398

传真:0755-82026366

邮箱:ir@zesum.com

5、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486”,投票简称为“致尚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11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1月9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贵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下列议案表决如下(在相应表决下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增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0	《关于增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			
7.00	《关于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1、委托人应在表决结果栏内的“同意”“反对”“弃权”之一栏内打“√”。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参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在规定时间内以专人送达、邮寄、发送电子邮件到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次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987 证券简称:越秀资本 公告编号:2026-065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年10月1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披露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63),定于2026年10月29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根据有关规定,公司现发布召开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三)本次股东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6年10月29日下午15:30开始;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0月29日上午9:15-9:25和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0月2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2026年10月22日。

(七)出席对象

1、于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包括董事会秘书;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63楼公司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及编码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栏目可投票
100	总议案 (以下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别事项说明:议案1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情况作出单独统计及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现场登记

现场登记时间:2026年10月28日9:30-17:00。

现场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63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凭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股东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凭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能够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进行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4、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二)其他方式登记

除现场登记外,公司还接受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请拟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于2026年10月28日下午17时前将出席股东会的书面确认回复(见附件2)连同所需登记文件以信函或传真方式送达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来电确认登记状态。

四、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3。

五、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张跃龙、王欢欢

联系电话:020-88835130或020-88835125

联系传真:020-88835128

电子邮箱:yxjk@yuexiu-finance.com

邮政编码:510623

(二)预计会期半天,参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

1、出席股东会的授权委托书

2、出席股东会的确认回执

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2日

附件1

出席股东会的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就股东会通知所列议案投票。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栏目可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以下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应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的,请在各议案表决意见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不选视为弃权,多选无效,视为废票;对于需要回避表决的议案,请股东在该议案的表决意见任一栏处填写“回避”,否则,公司有权按回避处理。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为累积投票议案的,请在各议案表决意见处填报投给各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本授权委托书须由股东或股东正式书面授权人士签署。如委托股东为公司或机构,则授权委托书必须加盖公章或机构印章。本授权委托书的更改,需由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3、股东代理人代表股东出席股东会的,应出示已填妥及签署的本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及通知中要求的其他相关文件。

4、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2

出席股东会的确认回执

致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单位)为在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持有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份的股东,兹确认,本人(单位)计划(或由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于2026年10月29日召开的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本人(单位)信息如下:

姓名/名称:
证券账户卡号码: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联系电话:

股东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此回执填妥后须于2026年10月28日17时之前邮寄或传真至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63楼越秀资本董事会办公室,并来电确认登记状态。现场登记无须填写本回执。

附件3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360987;投票简称:“越秀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

1、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附: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指引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可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累积投票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三)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为2026年10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为2026年10月2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ST龙大 公告编号:2026-173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暨部分资产被查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获悉因相关诉讼案件导致公司及子公司部分资产被冻结,相关情况如下:

一、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情况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账户性质	冻结金额(元)
1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龙旺庄支行	1535****0333	基本户	4,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龙旺庄支行	1535****0333	基本户	88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龙旺庄支行	1535****0333	基本户	186,762.60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阳支行	8101****0003	一般户	2,529,781.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东郊支行	1535****2464	一般户	1,554,927.24
2	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香江支行	1581****2988	基本户	150,000.00
3	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龙旺庄支行	1535****1257	基本户	2,100,000.00
4	河南龙大龙牧肉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乡县支行	1668****6891	一般户	4,200,000.00
5	云南福照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威支行	5305****0536	基本户	381,761.44
6	莱州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8662****6459	一般户	26,657.9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州市支行	1537****2557	基本户	1,173.1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阳光支行	1535****2862	一般户	999,543.03
7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安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芝支行	9070****7475	基本户	2,226.8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丘景芝支行	1544****4585	一般户	7,903.00
8	安丘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丘市支行	1544****3000	一般户	10,906.7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丘支行	1607****0000	基本户	27,568.27
合计					17,059,211.23

二、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原因

1、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冻结公司名下银行账户资金4,000,000元。

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件,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冻结公司名下银行账户资金880,000元。

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案件,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冻结公司名下银行账户资金186,762.6元。

公司因委托合同纠纷案件,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冻结公司名下银行账户资金2,529,781元。

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件,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冻结公司名下银行账户资金1,554,927.24元。

2、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因劳动争议案件,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冻结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名下银行账户资金150,000元。

3、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因租赁合同纠纷案件,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冻结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名下银行账户资金2,100,000元。

4、河南龙大龙牧肉食品有限公司

河南龙大龙牧肉食品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案件,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冻结河南龙大龙牧肉食品有限公司名下银行账户资金4,200,000元。

5、云南福照食品有限公司

云南福照食品有限公司因租赁合同纠纷案件,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冻结云南福照食品有限公司名下银行账户资金381,761.44元。

6、莱州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莱州龙大养殖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及土地承包经营权合同纠纷案件,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冻结莱州龙大养殖有限公司名下银行账户资金1,027,374.14元。

7、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案件,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冻结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名下银行账户资金10,129.83元。

8、安丘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安丘龙大养殖有限公司因承揽合同纠纷案件,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冻结安丘龙大养殖有限公司名下银行账户资金38,474.98元。

三、其他资产被查封情况

公司因与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案件,被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查封了公司19,306,686元的债权;公司已于2026年7月14日披露了《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20)及时披露了该案件情况,目前该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

四、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账户累计被冻结资金17,059,211.23元。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总额为135,567,587.86元,公司基本户被冻结的资金占公司货币资金总额的3.74%,公司及子公司全部账户被冻结的资金占公司货币资金总额的12.58%。公司被查封债权19,306,686元,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3.20%。上述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业务的正常进行造成重大影响。此次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事项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六)项“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情形。

关于上述银行账户内部分资金及债权被冻结事项,公司将采取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同时积极与相关各方进行沟通,争取尽快妥善解决上述资产被冻结事宜。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2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新城吾悦封闭式商业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公众投资者发售部分提前结束募集并进行比例配售的公告

广发新城吾悦封闭式商业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08610,场内简称:新城吾悦,扩位简称:广发新城吾悦商业REIT,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26年9月3日获中国证监会准予募集注册(证监许可〔2026〕2360号)。本基金原定公众投资者募集期为2026年10月22日至2026年10月27日。

截至2026年10月22日,本基金公众投资者累计有效认购规模已超过本次公众投资者的初始募集规模上限。根据《广发新城吾悦封闭式商业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广发新城吾悦封闭式商业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提前结束公众投资者的募集,2026年10月22日为公众投资者的最后认购日,自2026年10月23日起本基金不再接受公众投资者的认购申请。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中相关约定对公众投资者有效认购申请采用“全程比例配售”的原则予以部分确认,未获配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公众投资者,敬请投资者留意资金到账情况。最终向公众投资者发售的基金份额数量由回拨机制(如有)及比例配售确定。本基金回拨(如有)及“配售比例”将另行公告。基金管理人将于《广发新城吾悦封闭式商业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中披露本次最终配售结果。

本基金战略投资者和网下投资者的募集期限保持不变,仍为2026年10月22日至2026年10月27日。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05828或020-83936999

公司网址:www.gf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3日

广发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广发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纳指ETF广发;基金代码:159941,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2026年10月22日,本基金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682元,收盘时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为1.4932元。特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如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10月23日开市起停牌,自2026年10月23日10:30起复牌,停牌期间本基金赎回业务照常办理。

若本基金2026年10月23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3日

中欧安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0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安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安悦一年定开债券发起
基金主代码	014474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苏佳、李冠頔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闫沛贤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闫沛贤
离任原因	公司安排
离任日期	2026-10-22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担任其他产品的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3日

中欧均衡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中欧均衡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基金代码:028950,C类基金代码:028951)自2026年10月8日起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26年11月6日。根据《中欧均衡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截止日提前至2026年10月23日,即2026年10月23日为本基金的最后一个募集日,各销售机构当日办理业务的具体安排从其规定。自2026年10月24日(含当日)起,本基金不再接受投资者的认购申请。

在募集期间,本基金将通过本公司在官方网站公示的基金销售机构进行公开发售,欢迎广大投资者到本基金的销售网点咨询、认购。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否则,由此产生的投资人任何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68609700,400-700-9700

2、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zo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3日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6年第3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基金2026年第3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泰信天天收益货币市场基金
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双息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优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优势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发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中证2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行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现代服务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鑫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鑫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智选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鑫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竞争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景气驱动12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低碳经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均衡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汇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医疗服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添利30天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鑫瑞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优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汇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添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添益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添安增利九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智选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消费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添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资源睿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的2026年第3季度报告全文于2026年10月23日在本公司网站(www.ft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5988 021-3878456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3日